

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 2021 年劳动节放假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1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0〕27 号）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将 2021 年劳动节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1. 5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至 5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放假调休，共 5 天。4 月 25 日（星期日）、5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全体教职工上班。

2. 4 月 25 日（星期日）上班、上课，执行 5 月 4 日（第 11 周 星期二）教学任务；5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上班、上课，执行 5 月 5 日（第 11 周 星期三）教学任务。

3. 全体师生要认真遵守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，学生不住校必须办理请假手续，离开金华大市同时还须办理“疫情防控期间学生外出申请”。教职工出行务必做好离金审批和返金登记。

4. 各部门、二级学院要根据通知要求，统筹安排好本单位的工作，放假之前加强对师生的安全教育和防疫管理，放假期间做好师生的外出审批和留校学生的管理服务 work。

5. 全校各单位进一步加强值班值守，学校值班中层干部须 24 小时在岗。广大党员干部、教职员工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。

6. 学校自 5 月 6 日起执行夏令作息时间，请各单位及时通知全体师生，提前做好各项工作。

